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31262.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464967.14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852.70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35711.86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68730.9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8031262.60	本年支出合计	8031262.60
3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3	收入总计	8031262.60	支出总计	8031262.60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80312 62.60	80312 62.60	80312 62.60							
2	205	教育支出	64649 67.14	64649 67.14	64649 67.14							
3	20502	普通教育	64649 67.14	64649 67.14	64649 67.14							
4	2050201	学前教育	23642 4.00	23642 4.00	23642 4.00							
5	2050202	小学教育	57937 18.14	57937 18.14	57937 18.14							
6	2050203	初中教育	12030 0.00	12030 0.00	12030 0.00							
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452 5.00	31452 5.00	31452 5.00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85 2.70	76185 2.70	76185 2.70							
9	20805	行政事业	71806 4.20	71806 4.20	71806 4.20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单位养老支出										
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8064.20	718064.20	718064.20							
1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3788.50	43788.50	43788.50							
1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5543.29	25543.29	25543.29							
13	20827	财政	18245	18245	18245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	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	.21	.21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71 1.86	33571 1.86	33571 1.86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71 1.86	33571 1.86	33571 1.86							
16	210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71 1.86	33571 1.86	33571 1.86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73 0.90	46873 0.90	46873 0.90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73 0.90	46873 0.90	46873 0.90							
19	22102 01	住房公积金	46873 0.90	46873 0.90	46873 0.90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8031262.60	5719251.60	2312011.00			
2	205	教育支出	6464967.14	4152956.14	2312011.00			
3	20502	普通教育	6464967.14	4152956.14	2312011.00			
4	2050201	学前教育	236424.00		236424.00			
5	2050202	小学教育	5793718.14	4152956.14	1640762.00			
6	2050203	初中教育	120300.00		120300.00			
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4525.00		314525.00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852.70	761852.70				
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8064.20	718064.20				
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8064.20	718064.20				
11	20827	财政对其	43788.50	43788.50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5543.29	25543.29				
1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8245.21	18245.21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711.86	335711.86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711.86	335711.86				
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711.86	335711.86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730.90	468730.90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730.90	468730.90				
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8730.90	468730.90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
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 共预算拨 款	8031262.6 0	一、一般公 共服务支 出				
2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 拨款		二、外交支 出				
3	三、国有资 本经营预 算拨款		三、国防支 出				
4			四、公共安 全支出				
5			五、教育支 出	6464967.1 4	6464967.1 4		
6			六、科学技 术支出				
7			七、文化旅 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 障和就业 支出	761852.70	761852.70		
9			九、社会保 险基金支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
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出				
10			十、卫生健 康支出	335711.86	335711.86		
11			十一、节能 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 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 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 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 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 出				
16			十六、商业 服务业等 支出				
17			十七、金融 支出				
18			十八、援助 其他地区 支出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
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9			十九、自然 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 出				
20			二十、住房 保障支出	468730.90	468730.90		
21			二十一、粮 油物资储 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 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 出				
23			二十三、灾 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支出				
24			二十四、预 备费				
25			二十五、其 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 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
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务还本支 出				
28			二十八、债 务付息支 出				
29			二十九、债 务发行费 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 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 出				
31	本年收入 合计	8031262.6 0	本年支出 合计	8031262.6 0	8031262.6 0		
32	年初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年末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33	一、一般公 共预算拨 款						
34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 拨款						
35	三、国有资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
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本经营预 算拨款						
36	收入总计	8031262.6 0	支出总计	8031262.6 0	8031262.6 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
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8031262.60	5719251.60	2312011.00
2	205	教育支出	6464967.14	4152956.14	2312011.00
3	20502	普通教育	6464967.14	4152956.14	2312011.00
4	2050201	学前教育	236424.00		236424.00
5	2050202	小学教育	5793718.14	4152956.14	1640762.00
6	2050203	初中教育	120300.00		120300.00
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4525.00		314525.00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852.70	761852.70	
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8064.20	718064.20	
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8064.20	718064.20	
1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3788.50	43788.50	
1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5543.29	25543.29	
1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8245.21	18245.21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
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5711.86	335711.86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35711.86	335711.86	
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711.86	335711.86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730.90	468730.90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730.90	468730.90	
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8730.90	468730.9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
2022

单位：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5719251.60	5640363.10	78888.5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85737.46	5285737.46	
3	30101	基本工资	2511240.00	251124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256532.00	256532.00	
5	30107	绩效工资	951670.00	951670.0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8064.20	718064.20	
7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5711.86	335711.86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788.50	43788.50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8730.90	468730.90	
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888.50		78888.50
11	30228	工会经费	43788.50		43788.50
12	30229	福利费	35100.00		35100.00
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4625.64	354625.64	
14	30301	离休费	85948.00	85948.00	
15	30302	退休费	132597.64	132597.64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
2022

单位：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6	30305	生活补助	136080.00	136080.00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
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
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预算年度：
2022

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注：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空表列示。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2022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落实科教兴市的发展战略，拟订教育工作的规章制度和实施意见，并对落实贯彻情况进行指导、检查。

(2)、建立健全文化户口册（包括外来务工暂住户口的文化户口册），做好学龄人口在校生就学和文化户口册动态管理工作；组织学龄儿童少年入学(包括解决流动人口子女接受义务教育问题)。做好学前、小学、初中入学组织工作，全面提高教育质量；严格控制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辍学，落实控辍保学工作责任制和辍学学生报告制，做好动员辍学学生复学工作；积极开展扶困助学活动，扶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保证适龄儿童少年全部接受义务教育。

(3)、积极发展学前教育。大力发展以社区为依托，公办与民办相结合的多种形式的学前教育和儿童早期教育服务；加强乡中心幼儿园建设并发挥其对村办、私立幼儿园(班)的指导作用。

(4)、建立乡、村成人教育网络。成人教育学校、社区教育中心具备实用技术培训条件，有机构、有制度；以

农村劳动力转移为培训重点，与中职学校联合办学。

(5)、负责所辖学校的安全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维护学校治安，治理校园周边环境，做好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预防工作；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的社会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6)、努力提高教师的政治和经济待遇，维护教师合法权益，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

(7)、依法监督本乡学校收费工作，依法禁止有关部门和单位向学校或通过学校向学生摊派和搭车收费，并对辖区内出现的教育乱收费行为进行检查。

(8)、承办市教育局和乡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2年预算收入803.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03.13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元，其他来源收入0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年度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年支出预算803.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1.9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564.04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7.89万元；项目支出231.2万元，主要为学生资助14.5万元、公用经费保障106.81万元、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补助22.73万元、校舍安全保障18.32万元、教育政务管理47.98万元（主要是民办代课教师补贴、学生校内课后服务、公办学校专职保安经费）、劳务派遣20.42万元、其中财政专户0.45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年预算收支安排803.13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21.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62.47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的原因是提高基本工资标准及落实目标绩效奖；项目支出减少40.68万元，原因是2021年校舍发全保障工程已实施完毕，项目支出预算减少等。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无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无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高质量发展根本要求，加快推

进教育现代化。加强对中小学校党建工作的指导，学校党的领导得到全面加强。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强德育共同体建设，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机制不断健全。努力扩大学前教育办学资源，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适龄幼儿毛入园率达到88%以上；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7.5%以上；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落实深化中小学教师编制、中小学教师准入和补充、努力培养造就一支党和人民满意的教师队伍。

（二）分项绩效目标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包括：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加强教师培训工作，加快学前教育普惠性发展，实施农村学前教育全覆盖工程，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促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完善学生资助政策，大力促进教育公平，深化改革、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1. 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绩效目标：强化高质量赶超发展的政治保障，增强学习新思想新理论的自觉性，强化党建带团建、队建和群建，全面实施学校党支部书记培育工程，全面提升教育系统党建质量。

绩效指标：持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组织、指导党支部按时开展党员大会、支部大会和党小组会活动，做到保质保量，不断夯实基层党组织基础。

2. 加强教师培训工作

绩效目标：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组织实施全校中小学思想政治工

作质量提升工程、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工程。深化教师培训改革，完善培训方式方法，督促各学校认真履行语言文字工作职责，进一步推动我校语言文字事业可持续发展，顺利通过 2021 年河北省政府语言文字督导评估工作，全面提升教师综合素质。

绩效指标：不断提高思政课质量和水平，安排全员远程培训 53 人；大力度开展校级培训，培训骨干班主任 24 人，学科骨干教师 10 人，幼儿园骨干教师 6 人，心理健康教师 2 人，教师 100%持有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并达到《河北省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规定的等级要求。

3. 扩大学前教育资源

绩效目标：因地制宜对公办幼儿园进行布局调整和扩容提质，认真组织实施幼儿园新建和改造工程、农村幼儿园提质工程等，不断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不断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举办普惠性幼儿园，改善办园条件、提升办园水平，全面落实学前教育资助政策。

绩效指标：在园幼儿数达到 400 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88.5%，贫困幼儿按照每名幼儿每年 500 元的标准进行免除，使应享受学前教育资助政策的幼儿全部得到资助，受益幼儿园、家长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应享受学前教育资助政策的幼儿全部得到资助，受益幼儿园、家长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4. 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绩效目标：落实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农村中小学正常运转；完善校舍安全长效机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费补助，向所有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高农村学生健康水平。

绩效指标：城乡义务教育年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为小学 650 元、初中 850 元，执行中央、省级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校舍安全长效机制改扩建校舍合格率 100%。所有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学杂费、免教科书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部享

受生活费补助，按照小学贫困寄宿生每生每年 735 元、中学贫困寄宿生每生每年 935 元的标准进行发放，教师、学生对保障机制的综合满意度 $\geq 80\%$ 。义务教育实现基本均衡。小学生全部享受营养餐，食品安全达标率 100%，营养膳食生均补助标准每生每天 2.5 元，学生身体素质不断提升。教师、学生综合满意度 $\geq 80\%$ 。

5. 改善提升义务教育薄弱环节能力

绩效目标：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提升义务教育质量，寄宿制学校的寄宿需要得到基本满足；农村小教学点能够正常运转。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学校教室、桌椅、图书、实验仪器、运动场等教学设施满足基本教学需要；学校宿舍、床位、厕所、食堂、饮水、取暖等生活设施满足学生基本生活需要。推进教育现代化，为中心学校计划配备交互式触控一体机、常态录播室设备和校园安防设备。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开展“教育+互联网”试点学校建设，乡村小规模学校配备多媒体远程教学、同步课堂、专递课堂设备。

绩效指标：到 2022 年底，全部消除 56 人以上大班额，两类学校办学条件达到省定基本办学标准，围墙、校门、护栏等实体防范设施完备，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安防设施配备符合省定标准，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网络教学环境覆盖率达到 100%。

6.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绩效目标：为经过认定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助。落实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乡镇教师工作补贴。落实公开招聘幼儿园教师（劳务派遣）的工资待遇。

绩效指标：通过认定的年满 60 周岁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全部享受教龄补助。幼儿园教师（劳务派遣）工资按月、按时发放资金到位率 100%。严格按文件要求的标准发放乡镇教师工作补贴，受益教师综合满意度 $\geq 80\%$ 。

7. 加强小学校内课后服务开展工作

绩效目标：公开小学课后服务的内容、时间，学校根据学生家长需求结合自身特点，建立弹性离校制度；要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围绕培养学生兴趣爱好、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科学合理确定服务内容及形式；学校要为有刚性需求的学生家庭提供基本的课后服务，把好事办好，让家长放心。

绩效指标：群众满意度 80%以上；课后服务开展形式、内容符合小学阶段学生的发展特点；对学校开展课后服务工作总量进行考核，学生满意度达 80%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学校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各学校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中心学校会议室，落实督促、统计等各项具体工作。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建立健全学校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项绩效目标，明确责任主体，细化落实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年内全部完成。

2. 完善制度建设。继续完善所属资金绩效综合评价办法。开展专项资金和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必要时聘请社会第三方参与。加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立激励机制，将绩效目标和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衔接，作为安排下年度项目预算资金数额的一项重要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益。

3. 加强财务综合管理。一是加快支出进度。督促指导各学校加快项目执行进度，加快资金支出。二是强化资金监管。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教育专项经费监管责任切实加快专项经费支出进度的通知》规定，专项经费实行“谁分配、谁监管”的机制，对分管的项目承担监管责任。三是加大公开力度。财务管理实现精细化、科学化和规范化。推进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实行“阳光财务”。四是加强内控建设。建立健全内控组织机构、机制建设和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对关键岗位

人员管理，保证单位各项经济活动合法合规。

4. 加强审计监督。加强审计机构和队伍建设，实施内部审计“三年轮审，一审三年”制度，加强对重大项目建设和专项经费使用情况审计。建立健全教育经费使用管理全程监管体系，监管过程中发现偏离绩效目标的，及时予以纠正。

5. 加大财务培训力度。依托省教育会计学会等机构，组织所属各类各级学校开展业务培训，使学校财务系统人员牢固树立绩效理念，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水平。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2年公办学校保安经费本级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落实邢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及周边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邢政字[2019]8号）文件要求，公办中小学校、幼儿园聘用专职保安所需经费，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由市、县级政府分别纳入同级财政。 2. 加强校园安全保卫工作，保障校园及广大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学校、幼儿园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全市专职保安经费	全市公办小学、幼儿园每月人均专职保安经费	≥2600元	邢政字[2019]8号
	数量指标	专职保安配备人数	各学校专职保安配备人数	≥2人	邢政字[2019]8号
	时效指标	保障所需资金按需到位	保障所需资金按需到位	保障所需资金按需到位	学校发展情况
	质量指标	保安业务水平能力考核	保安业务水平能力绩效考核指标	优秀、合格、不合格	邢政字[2019]8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保障校园及广大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学校、幼儿园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100百分比	冀财教[2020]75号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冀财教[2020]75号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强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学校发展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问卷调查	≥85百分比	问卷调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问卷调查	≥85百分比	问卷调查

2、2022 年小学校内课后服务本级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了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努力实现教育均衡发展的目标，完善学校建设，营造环境育人条件，全面提高我校教学质量，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2. 建设教育强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率	全市开设校内课后服务的小学所数占全市小学所数的比率	100%	南教联【2019】4号
	数量指标	比例	参加校内课后服务学教师数	58人	南教联【2019】4号
	时效指标	保障所需资金按需到位	保障所需资金按需到位	保障所需资金按需到位	学校发展情况
	成本指标	保障到位资金按照预算情况使用	保障到位资金按照预算情况使用	保障到位资金按照预算情况使用	学校发展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比例	全校参与校内课后服务的小学生数	100%	南教联【2019】4号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学生家庭教育负担	激励帮助学生完成学业	规定学制内完成学业	学校发展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强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学校发展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100%	调查问卷

3、劳务派遣服务费]本级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按国家规定办理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 教育局委托的劳务派遣公司统一签订劳动合同，派遣到学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园幼儿数量(人)	按在园幼儿数进行统计	≥400 人	教育部门考核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毛入园率	实际入园人数占应入园人数的比率	≥70%	教育部门考核
	时效指标	完成实施期计划任务	实施期计划任务完成比例	≥100%	学校预算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各项费用是否按预算执行	≥100%	2022 年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时发放率	确保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按时发放。2、	≥100%	教育部门考核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相关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强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事业发展	保障教学、科研、办公平稳运行	≥95%	学校运转需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家长满意度	对幼儿教师工作认可程度评价	≥90%	问卷调查

4、劳务派遣公办幼儿园教师个人部分本级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按照国家规定办理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 教育局委托的劳务派遣公司统一签订劳动合同，派遣到学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在园幼儿数量(人)	按在园幼儿数进行统计	≥400 人	教育部门考核
	时效指标	适龄儿童毛入园率	实际入园人数占应入园人数的比率	≥70%	教育部门考核
	数量指标	人群覆盖率	发放人数	按批复人数发放	教育部门考核
	成本指标	预定成本完成度	培养学生预定成本完成百分率，无资金浪费	≥100%	教育部门考核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发放率	确保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按时发放。2、	≥100%	教育部门考核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水平	持续加强	教育部门考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影响率	生态指标影响率为 0	对生态影响为正影响，无负面影响	教育部门考核
	社会效益指标	有较好的社会影响	有较好的社会影响	≥100%	教育部门考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对幼儿教师工作认可程度评价	≥90%	问卷调查

5、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本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1. 为经过认定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助，落实生活保障。 2. 2. 积极改善民生、推进和谐河北建设，提高受益群体的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数	享受到乡村教师教龄补的乡村教师人数	≥64 人	3-5 年历史经验和调查问卷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符合教龄补助条件人员享受补助比例	≥99%	政策文件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为符合条件人员发放教龄补助所占比例	≥80%	政策文件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每个教龄每月补助标准	26 元	按预算额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教师待遇	提高乡村教师收入水平	稳步提高	政策文件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政策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强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学校发展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教师满意度	享受补助的乡村教师对补助满意度	≥95%	3-5 年历史经验和调查问卷

6、上年结转 校舍安全保障 省级冀财教【2020】176号红庙中心学校操场改造工程项目 剩余工程款及质保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从整体上提高基础教育的办学水平、办好每一所学校、尽量缩小学校间的差距。 2.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 增强义务教育阶段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的持续提升, 建设教育强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改造面积	操场改造面积	≥5628 平方米	施工图纸
	质量指标	学校建设情况	办学条件达到所在省份确定的基本办学标准	≥90%	教督【2019】4号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的意见
	时效指标	完成实施期计划任务	实施期计划任务完成比例	≥95 按照财政规定时限	教督【2019】4号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的意见
	成本指标	工程造价	在预算范围内提升办学硬件水平	=19200 元	工程合同书, 工程造价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有保障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水平	持续加强	教督厅【2019】1号关于编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项目规划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教督厅【2019】1号关于编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项目规划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影响率	生态指标影响率为 0	对生态影响为正影响, 无负面影响	教督厅【2019】1号关于编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项目规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水平	持续加强	教督厅【2019】1号关于编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项目规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反映较好人数与受调查人数之比	≥90%	依据满意度调查表

7、上年结转 中央 校舍安全保障（冀财教【2020】154号）红庙中心学校操场改造工程项目 剩余工程款及质保金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从整体上提高基础教育的办学水平、办好每一所学校、尽量缩小学校间的差距。 2.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增强义务教育阶段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的持续提升，建设教育强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改造面积	操场改造面积	≥5628 平方米	施工图纸
	质量指标	学校建设情况	办学条件达到所在省份确定的基本办学标准	≥90%	教督【2019】4号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的意见
	时效指标	完成实施期计划任务	实施期计划任务完成比例	≥95 按照财政规定时限	教督【2019】4号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的意见
	成本指标	工程造价	在预算范围内提升办学硬件水平	=164000 元	工程合同书，工程造价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有保障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水平	持续加强	教督厅【2019】1号关于编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项目规划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教督厅【2019】1号关于编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项目规划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影响率	生态指标影响率为0	对生态影响为正影响，无负面影响	教督厅【2019】1号关于编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项目规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水平	持续加强	教督厅【2019】1号关于编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项目规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反映较好人数与受调查人数之比	≥90%	依据满意度调查表

8、提前下达 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直达资金）冀财教【2021】168 号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费补助。 2. 建设教育强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资助人数	在校学生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资助人数	≥225 人	《河北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规定比例
	质量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学校入学人数与毕业人数的%	≥97.5%	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拨付时限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下达市县的时限	按照财政规定时限	预算管理规定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12700 元	单位内控预算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家庭受补助的比例	建档立卡家庭受补助的比例	≥100 百分比	实际发放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知晓率	应受资助的学生对政策知晓的程度	≥10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实际发放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影响率	生态指标影响率为 0	对生态影响为正影响，无负面影响	调查问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学生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85 百分比	调查问卷

9、提前下达 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直达资金）冀财教【2021】168 号 营养改善计划膳食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1、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2.2、建设教育强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学生受资助人数	在校学生中接受营养餐学生人数	≥909 人	《河北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规定比例
	质量指标	达标率	采购营养餐的质量达标率	≥100%	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拨付时限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下达市县的时限	按照财政规定时限	预算管理规定
	成本指标	贫困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补助标准	每个贫困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每天的营养膳食补助标准	≥2.5 元	国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影响期限	影响期限	1 年	内部控制文件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内部控制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影响率	生态指标影响率为 0	对生态影响为正影响，无负面影响	内部控制文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使用带来的可持续影响	资金使用带来的可持续影响	持续增强	内部控制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学生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85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0、提前下达 2022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冀财教【2021】130 号 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1. 按照分担比例，落实城乡义务教育学生生均基准定额。 2. 2. 建设教育强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校数量	受补助学校的数量	≥5 所	《河北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规定比例
	质量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学校入学人数与毕业人数的%	≥97.5%	教育事业统计数据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拨付时限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下达的时限	按照财政规定时限	预算管理规定
	成本指标	生均基准定额	财政每年对每个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拨付的最低公用经费标准	小学不低于 650 元、初中不低于 850 元	国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有保障	实施免费教科书、发放生活补助等措施确保所有年龄段儿童接受义务教育，实现义务教育有保障	效果明显	相关统计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相关统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影响率	生态指标影响率为 0	对生态影响为正影响，无负面影响	相关统计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水平	持续加强	相关统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城乡义务教育发展的满意程度	≥85%	调查问卷

11、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教师队伍建设专项资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冀财教【2021】161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为经过认定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助，落实生活保障 2. 积极改善民生、推进和谐河北建设，提高受益群体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数	享受到乡村教师教龄补助的乡村教师人数	≥64 人	3-5 年历史经验和调查问卷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符合教龄补助条件人员享受补助比例	≥99%	政策文件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为符合条件人员发放教龄补助所占比例	≥80%	政策文件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每个教龄每月补助标准	26 元	按预算额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教师待遇	提高乡村教师收入水平	稳步提高	政策文件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政策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强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实现生态效益负面影响为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学校发展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教师满意度	享受补助的乡村教师对补助满意度	≥95%	3-5 年历史经验和调查问卷

12、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 冀财教【2021】149 号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1. 新建、改扩建幼儿园，扩大学前教育资源。 2. 2. 健全幼儿资助制度，落实幼儿资助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受资助人数	在园幼儿中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受资助人数	≥129 人	《河北省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规定比例
	质量指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是指学前教育在园幼儿数占 3~5 岁年龄组人口数的%	>88%	冀发【2019】3 号文件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拨付时限	上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下达学校的时限	及时到位	预算管理规定
	成本指标	支付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支出金额	《河北省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数占在园幼儿总数的比例	>80%	冀发【2019】3 号文件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冀发【2019】3 号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影响率	生态指标影响率为 0	对生态影响为正影响，无负面影响	冀发【2019】3 号文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困难学生资助能力提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能力提升力	持续加强	冀发【2019】3 号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园家长满意度	幼儿园家长满意度测评	≥85%	调查问卷

13、学校财政专网网费本级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学校各业务系统正常运行和学校办公、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网络稳定运行 2. 维护网络信息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专网开通率	当年学校专网开通率	≥100%	服务合同
	质量指标	网络覆盖率	网络覆盖率	≥95%	服务合同
	时效指标	租赁费支出	及时支付租赁费	资金支付进度	服务合同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费用	控制成本费用	控制成本费用,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预算批复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影响时间	对我校持续影响时间	≥1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0%	相关规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影响率	生态指标影响率为0	对生态影响为正影响,无负面影响	相关规定
	社会效益指标	有较好的社会影响	有较好的社会影响	学校师生及家长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对所提供服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单位：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2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158.72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208037 南宫市红庙中心学校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元）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4657	9,470,424.28
通用设备	249	1,311,257.21
专用设备	62	215,601.96
图书、档案	4223	49,696.78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6094	540,241.64
其中：家具、用具	2788	489856.64

注：无固定资产占用情况，空表列示。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